



臺灣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的 經濟效益評估

◎李盈嬌／中華經濟研究院綠色經濟研究中心 分析師

本文以投入產出模型、次級資料評估，以及問卷調查分析臺灣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的經濟效益。研究成果發現：2021年資源回收四合一相關政策支出帶動約374.57億元的總體產值，政策乘數約為2.35；創造約166.21億元的總體所得；並支撐相關的綠色就業約14,137人。此外，資源回收四合一政策自1998年推動至今，開枝散葉形成規模經濟，以2021年為例，相關市場規模達到約1,426.51億元。

關鍵詞：資源回收、經濟效益、一般廢棄物

Keywords: Resource Recycling, Economic Benefits, Municipal Solid Waste (MSW)

依據現行「廢棄物清理法」（以下簡稱廢清法）第2條第2項名詞定義，廢棄物區分為一般廢棄物，以及事業廢棄物。所謂一般廢棄物，依法定義為事業廢棄物以外之廢棄物皆屬之。再依據現行「資源回收再利用法」第2條名詞定義，再生資源係指原效用減失之物質，具經濟及回收再利用技術可行性，並依資再法公告或核准再使用或再生利用者。綜上所述，資源回收包含了一般廢棄物的資源回收，以及事業廢棄物的資源回

收。而本篇文章聚焦於一般廢棄物的資源回收，亦即資源回收四合一政策所衍生的經濟效益。

資源回收四合一政策之下，截至2022年9月臺灣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率達到56.79%¹，遠超過全球的平均（13%）²。資源回收處理政策不僅讓臺灣創造傲視國際的資源回收率及環境效益，亦創造出資源回收產業，帶動環境友善的循環經濟發展。為使社會更瞭解政府的資源回收政策創造出的經